

**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董事会议事规则**

2018 12 20

—

—

范东发 份 ( 称 “ ” )  
 董 的 方 策程 , 促 董 董 地  
 , 董 范 策 , 《  
 法》、《 法》、《  
 》 《 》等  
 法 、法 范 《东 发 份  
 程》 ( 称 《 程》 ) 的 定 , 订本 。

## 二 事

### 二 定

董 分 定 。  
 董 当 半 度 次定  
 。

### 三 定 的 案

发出 董 定 的 , 董 当  
 充分 董 的 , 初步 成 案 董 长  
 定。

董 长 定 案 , 当 裁  
 的 。

的，董 当 :

( )代表分 表的东

(二)分 董 ;

( ) ;

( )董 长 必 ;

( )二分 独 董 ;

( ) 裁 ;

( ) 部 ;

(八)本 《 程》 定的 。

### 五 的 程

按 定 董 的， 当 董

董 长 ( )的

。 当 :

( ) 的 称;

(二) 的 ;

( ) 的 、地点 方 ;

( ) 的 案;

( ) 的 方 等。

案 当 本 《 程》 定的董

范 的 ， 案 的材 当 并 。

董 到 材 ， 当

当 董 长。董 长 案 不 、

材 不充分的， 补充。

董 长 当 到 董 长 部 的

， 董 并 持 。

的 持

董 董 长 持；董 长不

不 的，半 董 董

持。

### 七

董 定 ，董 当分别

董 的 ，

达、传 、电 方 ，董

裁。非 达的，当 电 并

。

， 董 的，

电 方 发出 ，但 当

出 。

的

当 包 ：

( ) 的 、地点；

(二) 的 方 ；

( ) 的 ( 案)；

( ) 持 、 的

；

( )董 表 必 的 材 ；

( )董 当 出 董 代 出  
的 ;

( ) 方 。

包 第 ( )、(二) ,  
董 的 。

## 九 的变

董 定 的 发出 , 变  
的 、地点等 、变 、 案的,  
当 定 发出 变 ,  
案的 材 。不 的,  
当 得 董 的 按 。  
董 的 发出 , 变  
的 、地点等 、变 、 案的,  
当 得 董 的 并 。

的  
董 当 半 的董 出 方 。  
董 ; 裁 董 董  
的, 当 董 。 持 必 的,  
董 。

## 一 出 出

董 当 出 董 。 不 出 的,  
当 材 , 成 的 , 董  
代 出 。

当：

- (一) 的；
- (二) 对 案的；
- (三) 的 范 对 案表 的；
- (四) 的、 等。

董 对定 报 代 的，  
当

董 当 持 ，  
到簿 出 的 。

二 出 的

出 董 当：

- (一) ，非 董 不得  
董 代 出； 董 不得 非 董 的；
- (二) 独 董 不得 非独 董 代 出，非独  
董 不得 独 董 的；
- (三) 董 不得 本 对 案的 表  
的 董 代 出， 董 不  
得 不 的。

(四) 董 不得 超 董 的，董  
不得 董 的董 代 出。

三 方

董 场 。必 ，保 董 充  
分表达 的 ， ( 持 )、 ，

、电、传 电 表 等方 。

董 采 场 方 的方 。

。

非 场方 的， 场的董 、 电  
发表 的董 、 定 到传 电  
等 表 ， 董 的 参 的  
等 出 的董 。

### 三 事 事 、

#### 程

持 当 出 董 的董 对  
案发表 的 。

对 定 独 董 的 案， 持  
当 案 ， 定 独 董 读独 董  
达成的 。

董 碍 常 董 发 的，  
持 当 。

除 得 董 的 ，董 不得  
包 的 案 表 。董 董

代 出 董 的，不得代表 董 对 包  
的 案 表 。

### 五 发表

董 当 读 材 ， 充分 的

基础、独立地发表。董事、董、裁、等、策、的、持、代表。案充分，持当董表。董的表分、反对。董当从的，持当董，不的，；场不而的。七表的董表成，表董，并独董的督董。场的，持当当场布；，持当董定的表董，董表。董持布表定的表表的，表不。的成



除本 第二 定的 ，董  
案并 成 ，必 超 董 半  
的董 对 案 成 。法 、 法 本 《  
程》 定董 成 当 得 多董 的，从  
定。

除本 第二 定的 ，董 本  
《 程》的 定， 范 对担保 、对  
财 出 ，除 董 半 ，必  
出 的 分 二 董 的 。  
不 出 盾的， 成  
的 。

## 九 避表

出 的，董 当对 案 避表：  
( ) 《 》 定董 当  
避的 ；

(二)董 本 当 避的 ；

( )本 《 程》 定的 董 案  
的 而 避的 。

董 避表的 ， 董 半 的  
董 出 ， 成 董  
半 。出 的 董 不  
的，不得对 案 表 ，而 当 东大

二 不得

董 当 按 东大 《 程》的  
， 不得 成 。

二 一 分 的 别 定

董 分 出 的，  
董 的分 案 册 ， 并  
此出 报 草案（除 分 的 财  
定）。董 出分 的 ， 当 册  
出 的 报 ， 董 册 出 的  
报 对定 报 的 出 。

二 二 案 的处

案 的， 发 大变 的  
， 董 不 当 的  
案。

二 三 表

二分 的 董 独 董  
案不 、不 ， 材 不充分等 导  
法对 出 断 ， 持 当 对



表 。  
表的董 当对 案 次  
的 出 。

二

场 、电 等方 的董 ，

程。

## 二 五

董 当安 对董 。

当包 ；

( ) 次 的 、地点、方 ；

(二) 的发出 ；

( ) 持 ；

( ) 董 出 出 的 ；

( ) 的 案、 董 对 的发

点 、对 案的表 ；

( ) 案的表 方 表 ( 的  
、反对、 )；

( ) 董 当 的 。

## 二

除 ，董 对

成 扼 的 ， 的表

成的 单独的 。

## 二 七 董

董 当代表 本 代 出 的董  
对 。董 对

不 的， 出 。必

， 当 部 报 ， 发表 。

董 不按 定 ， 不对 不

出 部 报 、发表 的，  
的 。

## 二 档案的保存

董 档案，包 材 、 到  
簿、董 代 出 的 、 、表 、  
董 的 、 、  
等，董 负 保存。

董 档案的保存 。

## 事

### 二 九

董 ，董 《  
》的 定办 。  
董 、 服 等负 对  
保 的 。

### 三 的

董 长 当督促 董 ，查 的  
，并 的董 报 成的 的  
。

## 五

三 一 本 《 程》 附 ，  
按 法 、法 范 《 程》

的定。

三二 本法、法范  
《程》抵触，按法、法  
范《程》的定。  
三三 本，“”包本。  
三 本董定并报东大  
,。  
三五 本董负。

附董程

# 董事会会议召开流程

